

## 中国共产党历次全国代表大

检索

## 返回首页

中国共产党第十六次全国代表大会

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

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

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

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

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

中国共产党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

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

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

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

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

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

中国共产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

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

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

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

历次党代会 >> 第十一次(1977年8月12~18日) >> 五中

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

关于成立中央书记处的决议

(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八日通过)

【字号 大 中

鉴于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之后,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任务 央政治局和它的常务委员会能够集中精力,考虑和决定国内外 各方面大量日常工作能够及时地有效率地得到处理,中央需要 构,全会决定成立中央书记处D。

中央书记处在中央政治局和它的常务委员会的领导下,负责

中央书记处实行集体领导、分工负责的制度。

中央书记处设总书记一人,书记若干人,候补书记若干人。 央委员会直接选举产生。

来源:新华社